



雅伤

Suffering Sadness

孩子的游戏

李亚森 著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Suffering Sadness

© SEDUCE

李亚森 著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罪伤) 孩子的游戏 / 李亚森著. - 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2009

ISBN 978-7-222-05803-3

I . 孩 … II . 李 … III .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030430号

书名：	(罪伤) 孩子的游戏
作者：	李亚森
出版：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发行：	云南人民出版社
地址：	昆明市环城西路609号
邮编：	650034
网址：	www.ynpph.com.cn
E-mail：	rmszbs@pubicl.km.yn.cn
任务团队：	SEDUCE工作室
责任编辑：	朱海涛 玉波狄
封面设计：	罗严塔尔 (SEDUCE工作室)
开本：	787 × 1092 1/16
印张：	13.25
字数：	115千字
版次：	2009年7月第1次印刷
印刷：	北京温林源印刷有限公司
书号：	ISBN 978-7-222-05803-3
定价：	23.8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我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发行部电话：(0871) 4191604 4107628 (邮购)



自序

迷茫的人

在我们的身边，只要你仔细去观察，就会发现周围到处都是一些迷茫无助的人。他们看似生活得轻轻松松，但你并不知道他们的内心承受了多大的压力。有些人找到了释放压力的方法，并行之有效地让自己放松下来，可有些人则不同。没法正确释压的人多多少少会在一个时间里做出一些比较出格的事情，让人感到不可理解。

看过云南一个青年作家马宝康的一本书《我们都有病》，里面的一篇短文《我们都有病》便讲到了人们的精神生活状态。正如里面所说的，其实每一个人都是病态的，只是程度和表现出来的状态不一致罢了。

我在去年思索着这个问题的时候便已经有了创作这部小说的冲动，只是在寻找一种合适的表达方式。最后，我自认为以一种较为调侃的方式来讲述要来得贴切些，至少不会让人看了非常沉闷。这部小说绝对不是讽刺小说，因为本意不在讽刺。如果非得让我给这部小说定义一下的话，我只能说它是一部黑色小说。它不是言情小说，也不是玄幻小说，更不是恐怖小说，只是一部黑色小说。作者若喜欢网络文学，大可摒弃这部书而换上它们，看完后也能够方便地表达一下心中“好好欢喜和好好兴奋”的情感。其实，我只是希望通过一种方式来让人明白一个道理，虽然我阐释得很模糊，但肯定不是要使看了这部小说

[1]

的人颓废。你可以在看这部小说的时候笑一笑，因为我要说的一些东西可能是比较沉重的。

另外，在文中，我对社会上一些不好的现象也有一些小小的触及，只是一笔带过而已。例如说政绩工程、传统的家庭教育等等。我知道有许许多多的作家或者批评者都在挑着毛病，他们的见解和对问题剖析的深度都胜于我，自己只能是跟着发发小调而已。若真让我写这方面的文章，相信自己也会搞得言不由衷。其实，我也不是在写一篇愤世嫉俗之文，虽然“我”有点愤世嫉俗，但我并不愤世嫉俗。而且，我重点表达的不是这个。

一个与普通人有很大区别的问题青年，其最大的问题便是自己所持有的为人处世的一种“病态”的心理。当然，在某些国家，那可能并不是什么病态的表现，而是稍稍出格而已。但在人事第一的中国，人际关系的好坏直接关系到一个人的生活状态和精神面貌。就算现在，还是有很多的人住在一个四合院或者是杂居公寓里面，在每天碰面的时候是不免打打招呼说说客套话的。在这样的居住环境下，每一个人都会不自觉地使自己尽可能做到招人喜爱。但如果你过分表现自己，或者做得不是太自然，便会遭到一些人的反感。我把这类型的人的态度集中在了一个人的身上，便使他成了一个有问题的人。他讨厌做作的人，认为只要是有那么一点点的表现就算是假得要命。其实，那只不过是大多数人的日常生活表现而已，说得宽松一点，只是他一个人在这方面敏感了一些。

面对“病态”，我们需要更多的东西是宽容，所以，我在文中把“母亲”塑造成一个几乎是有悖于中国传统形象的人。她信基督教，对自己的亲人有一种无法割舍的情感。她帮助自己的亲弟弟越狱，还对自己的儿子宽宏大量。在儿子脑中一次次荒诞的念头冒出来的时候，并不直接否定甚至是嘲笑，她只是和他分析其不合理之处，并希望儿子不要因为一些不切实际的想法而离开自己。在最后，母亲也没有强制

性地阻止儿子的举动，并一如既往地爱着他，还亲自陪着他去走一趟荒诞之旅。

在这里，我把西方的一些东西糅了进去，例如说宗教信仰和孩子的教育方式等等，甚至是人物说话的方式。但对父亲那个角色，我的安排与处理母亲的方法形成了一个强烈的对比。他是一个非常传统的人，一个传统的父亲和丈夫，希望儿子考上名牌大学，妻子能在家相夫教子，知道儿子被学校开除后忍不住大发雷霆。父亲和母亲、“我”和哥哥，两组迥异的人物，冲突与矛盾就放在那里。

但最大的现实矛盾还是存在于“我”的心中，这也是“我”与周围环境格格不入的根本原因。在学校里，“我”与同学和老师的关系不和睦，连善良的乔老师也会令自己感到恶心不已；回家后，和父亲总是不能友好共处，虽然他还一直养着自己。而且，“我”对以后的生活也没有一个明确的目标，只是想着到一个原始森林或者农村去，逃避现实世界。

虽然在现实世界里并没有那么极端的人，但的确确存在很多精神空虚和迷茫的绝望者。在美国，绝大多数的人都信教，我相信那是他们精神饱满的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当然，也不是非得要每一个人都跑去加入某某宗教。其实宗教也只是一种工具，让人们思想空虚的某一部分得到一些填补。对每一个人来说，具体情况会不同，但那不失为一种很好的方式。只要找到一种释放压力的途径，并对它抱着一个希望，那一定会慢慢地走出困惑的。

我们得承认，世界上有许许多多迷茫无措的人，他们正在一些问题上困惑不已，严重的会慢慢迷失了自己。圣经里，是上帝派来了牧师引领着我们这群羊的方向。在这里，我谨以忠言与善良来面对心中的任何问题，并希望别人都能生活得快乐。

文字只是一种表达方式，没有理由对什么文字横加指责，因为那只是一种工具而已，更加重要的是作者的思想与愿望。我们每一个人

都在抛弃浅薄，崇拜高尚，但其实没有哪个人能做到。网络上铺天盖地的言情小说、玄幻小说、恐怖小说……充斥着整个的阅读空间。我只能说，那是一个社会现象，一种状态。人们通过一种廉价的途径获得一种廉价的阅读快感，读后便作罢，但那也无需振臂，只是让人心中比较失落与无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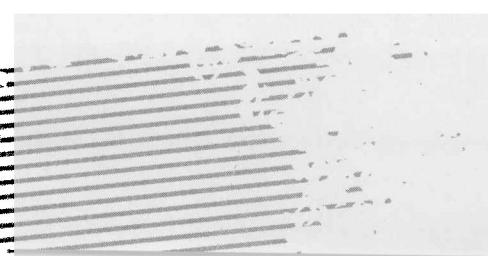
我不知道有多少人看了言情小说后会说“欧耶”，但我希望大家都不要这样做，因为那的确比较超现实。只需让自己的脑子冷下来，想想明天的生猪肉价是不是会上扬，而它们是完全不能由“欧耶”代替的。我希望，只是希望，这部小说是一部逆潮的勇敢作品，侥幸突兀，能让人的眼睛晃那么一下。

顺便说一句，我热爱生活。我说话也很文明，几乎不说什么脏话，也讨厌别人一口一句脏话的，因为我觉得那样很俗气。至于离经叛道，我相信自己有那么一点点，不然我也写不出这个作品。在此可以举一个例子：我近乎是一个人生活的，从早上到晚上，我几乎不说一句话。深夜时，我有时候会突然醒来，喝一杯水，然后骂上一句：妈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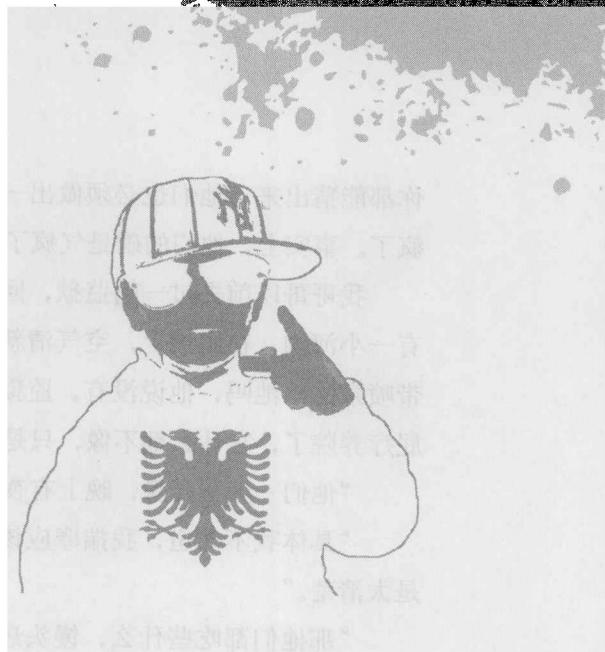
最让我欣慰的是，一个读者看了这部小说后给我反馈，说自己看完后都快要笑抽了。

正值春暖花开，我开始动笔写这部小说，其间倒是思考了许许多多的问题。几个月过去了，回头看自己的创作，也认为它是我人生在不断反思的一个过程。每当我写累了，推开窗户一看，外面已经是满目盛开的鲜花与成长着的绿草，心情也自然畅快了起来。

2008年7月27日



「我的混账童年一塌糊涂，在别人的眼中，我完全是一个没有教养的东西。」



我舅舅在我上大学那一年越狱了，监狱的名字叫圆场监狱。因为那白痴建筑整个就是一圆形的，中间的一个大操场也是圆形的，所以叫圆场监狱。从这一点上，你可以看出监狱里的头头们有多么弱智。我的意思是，人的睾丸也是圆的，为什么也不加个圆字，而只是称作蛋蛋。而蛋蛋绝不是什么圆体形状的，它只是呈椭圆体。他们居然还哲理般地思考：因为囚犯犯了罪，走进了一个圆里，他们只有通过反思、劳动加上一点点时间才能打破这个圆，走出这个圆。我不是乱说，这是舅舅越狱后从成都寄到家里的一封信里提到的。他说那是他们那一批新囚犯进圆场监狱时，监狱长站在圆得不能再圆的操场的中央说的。

舅舅评价道：傻里傻气的！我也有同感。我记得那封信里言语中满是鄙夷之情，我当然也是满腔的鄙夷之情。监狱里的那些混蛋拿着警棍神经兮兮地盯着另一帮混蛋，而一些高级混蛋则整天坐在办公室的宽大坐椅里吹着气傻笑。我舅舅不是混蛋，所以他越狱了。我想监狱长和狱卒们知道我舅舅越狱后一定气疯了，他们一定是那个表情，

你都能猜出来，他们也必须做出一些假模假样的表情来表明他们是气疯了。事实上，他们的确是气疯了。

我哥哥以前去过一趟监狱，回来后向我描述：绿草如茵，外围还有一小河沟，在山坡上，空气清新，像个疗养院似的。我问他里面有带喷泉的水池吗，他说没有，监狱里哪有那些。我说那就不像什么狗屁疗养院了，它什么都不像，只是一座监狱而已！

“他们一天吃几餐，晚上有夜宵吗？”我问哥哥。

“具体我不知道，我揣摩应该是三餐吧。至于有没有夜宵，我不是太清楚。”

“那他们都吃些什么，馒头还是大米，或者其他？有没有肉，他们到底能不能碰到荤腥？”

“我不知道，我没有看见过他们进食。嘿，不要一个个的傻问题不断，你应该去探探监，这样什么都能知道啦。你可以去的，这个周末就可以坐车去看看舅舅。”

[2]

其实我和哥哥的关系倒是很不错的，他的名字叫李亚地，比我大两岁多，我叫李亚森。虽然他的名字比我俗气，我是说他的名字比我的更加俗气，可他的确是一个不错的小伙子。不过，有时候我跟他对某些事情的看法会相差十万八千里。

他总是认为圆场监狱还是不错的，老说圆场监狱不错，当着母亲的面也这么说。我揣摩他这样说是在安慰母亲，因为我母亲为她的亲弟弟也就是我的舅舅揪心死了，这是谁都能看出来的。我是说要是你有个关系很好的亲戚因为某项稀里糊涂的控罪而入狱，那你一定会为他难过的。虽然有少数人不会难过，但毕竟是少数人。我见过一些家族不合的家庭，他们几乎天天吵架，有时候还打得头破血流，他们才不会为亲戚感到难过什么的。但我的家族很团结，我母亲有时候还半夜起来在后花园悄悄哭泣。有一次刚好让我碰到，我不停地安慰她说



舅舅会出来的，可她还是那么难过，让人看了倒会转而替她难过。我和哥哥也难过，可父亲看起来却不是那么难过，我猜他可能是没有时间。

他开了一个混账建筑公司，在市里搞了许多豆腐渣工程。因为我认为中国的建筑有大半是豆腐渣工程，所以父亲才不会担心自己的工程是什么垃圾工程。市中心的政府大楼就是他的建筑公司和另外一家外地建筑公司共同承包的。它是个圆顶建筑，看起来像是一个女人的乳房。那个混账建筑竣工后，我父亲还参加了落成礼。当市委书记和市长出来讲话时，人们都中魔般疯狂地鼓掌。我父亲没有出来讲话，只是坐在市长他们后面的贵宾席上东张西望，让我失望极了。我还以为他会出来说上两句，告诉大家他为了政府大楼出了多少力气，毕竟那座混账建筑是他指挥盖起来的。可政府那些头头们连发言的机会都没有给他，只是在最开始介绍嘉宾时报了一下他的名字：李友全。可人们一个劲儿地伸长脖子去看市里的领导们，都没有注意听。我本来准备给他鼓掌的，可他只是坐着傻望，让我心里非常沮丧。到最后我都没有给任何一个人鼓掌，我只准备给父亲鼓掌，但他没有发言，所以我也就没有给任何人鼓掌。我猜人们根本就没有注意到他，更不知道他妈的政府大楼是他和另外一个倒霉的家伙承包的。

除了市政府大楼，我父亲还承包过市里的许许多多奇形怪状的建筑，比如说市郊一家化工厂的排气烟囱，简直像极了一根戴着避孕套的直挺挺的阴茎。再比如说东城山上的一个电视信号塔，活脱脱一具鸡架。可以这么说，父亲承包的每一个建筑都是糟糕透顶的，他天生就不是一个做包工头的料。所幸圆场监狱不是他的杰作，要不然母亲会埋怨他的。我母亲非常迷信，要是舅舅被关进了父亲所建的监狱，那她一辈子都不会原谅他。她可能会迷信地认为舅舅的被囚多少是因为父亲的缘故，母亲那么迷信，而迷信又不需要什么逻辑，所以我发

[3]



誓她一定会这么认为的。

而我觉得圆场监狱是方圆百里最最混账的建筑，大门就像传说中的地狱之门，围墙上面还布满电网，目的是防止囚犯逃脱。只要哪个囚犯爬上任何一面围墙，他就会被电成一只瘫软的鸭子，而瘫软的鸭子是不会跳墙狂奔的。这样，狱卒们的混账目的就达到了。

哥哥认为圆场监狱的外围环境好得不得了，他的意思是说那座混账监狱依山傍水，比市里安静多了。他是一个喜欢安静的人，这倒是一个不争的事实。他说这样的话自己的脑瓜子能转得飞快，思考问题就会好上许多。他的学习成绩的确比我好上一万倍，他从五岁的时候就立志考上清华大学，让父亲对他好感倍增，而我五岁的时候还在玩弹弓。

我倒不认为外围环境好就非常好，理由是囚犯们在监狱里面，根本没法出去到周围散散步什么的。何况，监狱里若连喷泉的水池也没有，就谈不上什么好。记得我四岁的时候经常去西城的一个免费公园玩，公园的中央有一个喷泉水池，它简直让我着了迷。那些水从水池里的无数管道里斜着喷涌而出，到了一定高度又回落水池，它们形成了一个上顶下凹的密闭空间，而我又是那么喜欢这种神奇的空间。我想自己要是住在这样一个空间里该多好，能清楚地看到这个世界，而别人又很难去干涉，因为大多数人不喜欢自己的衣服被弄湿。我喜欢冷眼旁观这个世界的一切，例如说我很有兴趣看一对老夫妇吵架，但绝不喜欢他们把脏话用到我头上。

我揣摩，那个水池里的空间就好像是一件水做的衣服，但比隐形衣更好。它能让人看见我，但是不敢触碰我，我可以饶有兴趣地观察别人而不被卷入任何麻烦之中。而穿上隐形衣后，就好像上帝，人们知道他在，但就是看不见。但中国人对看不见的东西多半是不足为信的，看不见就等于不存在，所以中国人大多数没有宗教信仰。人们宁

[4]





愿迷信也不需要宗教信仰，大家相信巫医能治病但不相信上帝能拯救灵魂。所以，要想知道你存在，又拿你没办法，还允许你旁观，那你最好得准备一件水做的衣服。

我一下子喜欢上了那个混账喷泉水池，经常要求父亲带我去公园。

我去的目的只是为了看一看那个水池里水做的那个空间。可父亲是那么的忙，不会每次都答应我的。他最后见我确实喜欢那个喷泉水池，而他又不可能在家里造一个那样的池子，所以，他给我买了一把玩具水枪。他理所当然地认为水枪喷水与喷池喷水一样好玩。

你瞧，我喜欢那个喷水池，他却给我买了一把混账水枪，还问我喜欢不。我当然说喜欢啦，不然怎么样，我可不想让他听自己说非常讨厌那把该死的水枪后感到十分难过。他既然自以为我会喜欢那把混账水枪，那我就告诉他自己喜欢得了。

后来，那个公园因为城市规划而挪了地方，水池也就不复存在了。新的公园再也没有考虑建一个喷泉水池什么的，反而建了一个里面有假山的水池。而那个假山的确很假，只是两块大石头立在那里而已。只要人们看见那两块混账的石头，就会想象力无比丰富地联想到那是一座假山。我是说人们只会想到假山，他们可怜的脑袋瓜里只能有那点东西，他们的逻辑是：如果不是假山，干吗无缘无故地放两块石头在水池里，而且那两块石头又是那么的大。他们从来就不会认为那只是两块石头而已，因为人们总是认为两块大石头放到了水池里一定代表了什么，比如说假山之类的玩意儿。这样，假山就成了一个混账事实，我发誓他们会把许许多多很假的事情弄成是事实。

但不管怎么样，我开始对喷泉水池念念不忘起来。有时我还想，圆场监狱要是考虑在里面建一座喷泉水池的话，我可能会考虑想个法子进到这个监狱里面和舅舅待在一块儿。我可以用一块砖头去拍一个混蛋的傻瓜脑袋或者拿父亲送我的那把玩具水枪去抢劫，这样，他们

[5]



会毫不犹豫地送我到圆场监狱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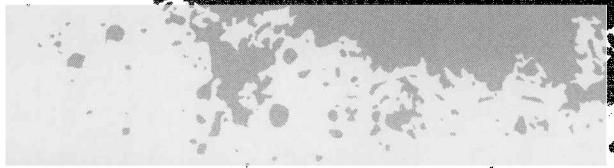
圆场监狱离市区约摸有八公里，几乎要脱离这个市了，而这个城市可能是四川所有的城市中最糟糕的一个。在它上面飘着亿万个煤粒儿，如果一只白天鹅从东城逆风飞到西城，那它立马会变成乌鸦。天空又总是那么阴沉沉的，除了夏天外。在那里，一年有他妈的一半的时间都是阴沉沉的天。我倒是喜欢阴天和潮湿，但我讨厌煤粒和市郊千万根烟囱排放出来的垃圾废气。何况，到处都在进行城市规划，到处都是建筑垃圾。

所以，当我长大后，长得很大很大后，趁着上大学的机会离开家去了外地。而到了外地，人们老是喜欢问我“你是谁，从哪儿来，到哪儿去”之类的愚蠢问题。我说自己是从四川省黑市来的，那里盛产柑橘和美女，妓女满大街都是。他们会接着问黑市到底是个什么地方，人们总是就一个问题而牵出十万个为什么。而我又腻烦得要命，我的意思是，我才不会告诉他们我家的门牌号码。我说黑市就是黑市，一个十分了不起的名字，和北京上海一样牛逼和气派。事实上，从我四岁懂事起，我就知道很多人管它叫黑市了。我懂事没有哥哥早，而且还比他迟钝。对于这一点，我倒不反对。

我倒是喜欢四川省的另一个地方：宜宾市，那里靠着金沙江，还有一个企业五粮液集团。父亲带我去那里旅游过，我还在金沙江里参加过一个漂流活动。一群人穿着救生衣，坐在一个又大又笨的混账充气艇里面，两只手还拿着桨划呀划的。

五粮液集团是专门生产白酒的，五粮液只是一个品牌。它有一系列的品牌酒，还包括五粮春、五粮醇什么的，有些人就是喝了五粮液的假酒酒精中毒而亡的。有时候即便是真酒，喝多了也未必是件好事，不过好一点，不至于死，但也挺糟糕的，有酒精肝、胃下垂啊什么的。严重一点的会瘫痪，变得傻乎乎的，没准会把他的儿子叫做老子。他





们每天总是右手提一瓶五粮液酒往酒杯里猛倒，因为感到高兴、难过或者没事找事……反正是这类为了喝酒而找到的乱七八糟的理由。

但这不是五粮液的错，人人都爱五粮液，就像人人都爱茅台一样。没有人因为酒精中毒而怪罪于五粮液，人们会反省是不是自己喝得太多了或者是喝了假酒什么的。事实上，有铺天盖地的打着五粮液或者茅台品牌的假酒在市场上不停地交易着。在我们伟大的国家里，我总是一厢情愿地揣摩着大约会有十分之七的商品是假货，吃喝玩乐甚至连人也可能是冒牌货，例如说大学里经常给那些成绩不太理想的学生代考的枪手。真正的枪手是拿着一把手枪、猎枪或者狙击枪，反正是枪之类的玩意儿，在人或者动物的身上打一个甚至一个以上的洞的那种。而代考的枪手只是坐在考室里帮别人答题，但要向人收取一定的费用，他们的收入是不需要向国家缴税的。

其实，我喜欢宜宾的主要原因在于它的地理位置。它是长江水发源后流经的第一个真正的城市，有“万里长江第一城”之称。虽然这种称呼显得那么形式和自以为是，但的确是名副其实。如果我在江边拉一坨屎，它可能会不远万里地被冲到上海，让上海人去嫌它的臭。

[7]

我的混账童年一塌糊涂，在别人的眼中，我完全是一个没有教养的东西。尽管我的母亲是个中学教师，可邻居们仍然认为我没有教养。因为我经常用石头砸碎别人的窗户或用小刀戳穿别人的自行车后轮。老天，小时候的我疯狂地爱上了这类活动。母亲经常安慰我说别管别人闲话，你仍旧是一个聪明的人。所以，从小我就深信自己是一个十分聪明的家伙。我得意的事是别人还在咿呀学语时我便懂得用弹弓瞄准一个杂种又大又蠢的脑袋了。

母亲很喜欢我，她比父亲对我的喜爱要多出一万倍，父亲只是对我哥哥的喜爱多一些。她经常领着我去姑姑家玩，我家与她家大概隔了三条街左右。姑姑长得很漂亮，不幸的是姑父长得很丑，他们家的



一条名叫权权的公狗也长得很漂亮。那条公狗个头很大，是个非常有趣的家伙。我经常爬到它背上把它当做马使唤，可它从来就没有让我得逞过。印象深刻的昰我经常扇它耳光，它的脸在那颗混账脑袋上显得是那么的小，可我照旧用我的手去扇它。这家伙从来不咬人，至少我没见它咬过，它只是伸出一条又粗又笨的舌头舔着这个世界上它认为有趣的东西。每当它舔我的手时，我便扇它耳光，而姑父母他们又不反对，所以我动作起来毫无顾忌十分过瘾。我那时的手也是那么小，打在狗的脸上似在给它挠痒。不过现在想起来，那还是我糟糕童年的一段非常有趣的经历呢。

我约摸有一百个亲戚，我的伟大家族要是团结起来，发动一场革命不是完全不可能。在我十八岁那年，我想联合亲戚去冲击我家附近的一个菜市场，因为那个混账菜市场满地的垃圾，充满令人烦躁的没完没了的喧闹，还有永远没法消散的一股奇臭味道。它离我家约摸有三十米，家里饭桌上的一切食物几乎都来源于此，但我几乎受够它了。我只是想让大家把满地的西瓜皮清理干净，放低声音讨价还价，再喷点空气清新剂什么的，这样的话这个菜市场将会变得很完美。问题是，那只是一个冲动而已，我怕我的家族成员们不同意我这个可怕的想法，所以我甚至都没有把它说出来。后来，我几乎忘了这件事，仍旧吃着从那菜市场买来的东西。

我不想多提我的未成年生活，反正自己就和中国的千千万万个孩子一样茁壮成长起来。我学会了一些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对最不感兴趣的马克思主义也多多少少学了一点。例如说人类社会最终会变成共产主义社会、人的素质会达到相当的高度啊什么的。对于这一点，我倒不反对。可令我万分沮丧的是，自己有生以来是看不见那个美好的世界了。或许转世轮回个一万遭再加上那么一点点运气，我刚好会遇到那个美好世界。可也说不准又有更让人沮丧的事情发生，例





如说地球大爆炸或者火星撞到了地球什么的。当街上的乞丐会说五个国家的语言时，火星可能会把这个星球砸个稀巴烂。这是谁也说不准的事，我发誓。

我第一次听说地球大爆炸和火星会撞地球的理论是在我家后面的一条街上，出自一个算命先生之口。有一天，我揣摩是在我七岁那年，那天早上，自己在街上散步的时候被他叫住了。算命先生一下子就发现了我，说小伙子你相貌不凡，不介意我给你免费算一卦吧。我当时倒不是很介意，就让他胡吹了一通，这家伙还预测我能做一名水手什么的。后来，他就和我说到了地球和火星的事情，一副神秘兮兮的样子。然后我就稀里糊涂地相信了他，认为可能会发生一些骇人听闻的事件。奇怪的是，随着知识的增加，我倒是找了许多莫名其妙的证据来证明这两个说法，并认为这是一些混账事实。

我最后还是给了算命先生十元钱，把一张钞票放到了他的手里。我想自己做一名混账水手也不错，至少不会太糟糕，就给了他十元钱。

[9]



